

八鄉中心小學 2025-2026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工作計劃

(推行時間：全年)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持續優化「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組」 （簡稱「國安教育組」）及有關機制 - 確保國安教育組包括不同組別代表，例如：國家安全教育統籌人員、課外活動主任、家長教師會教師代表、訓導及輔導主任、課程發展主任、資訊科技主任、中文科主任及常識科主任。 - 持續檢視學校相關的行政指引，以配合推廣國家安全教育。 - 持續策劃、統籌及協調校內各科組有關國家安全教育活動及措施。 - 加強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助，加強學生正確價值觀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 - 發放國安教育相關的政策及措施之資料，並確保所有教職員都曾閱讀相關內容。 - 締造和平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並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 制定國旗損壞之處理方法及步驟，並記錄在《行政及教學工作指引》。	恆常觀察 會議跟進 活動檢討	校長
	2. 加強校舍管理監察機制 - 每天由副校長及訓導主任巡查學校，確保沒有違反國家安全的信息存在於校園中，並把巡查結果記錄在《校舍安全記錄》。 - 班主任每星期檢查課室，並以 Google Form 匯報結果，確保沒有違反國家安全法的資訊在課室展示。 - 所有印刷品，包括：宣傳海報，必須由副校長審閱、簽名並蓋上校印才能在學校展示，以確保沒有涉及違反國安法的資訊。 - 訪客簽到冊標註「本人必須嚴格遵守香港國家安全法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相關維護國家安全的其他法例，在校內不得參與或進行任何違反上述法律的行為。」 - 由專責人員每天（上課天）早上檢查旗杆，確保運作順暢，並作記錄。		副校長 班主任 校舍安全記錄 課室檢查 每周報告 訪客簽到冊
	3. 定期檢視校內閱讀材料 ，確保沒有涉及政治宣傳或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 - 在派發報章及雜誌給學生前，由圖書館主任查閱內容。 - 每半年由圖書館主任及課程發展主任帶領作一次書籍抽查，包括電子書，及檢視圖書館清單。 - 由圖書館主任及課程發展主任抽查書展及捐贈之書籍。 - 一年三次，由班主任於綜合評估試期間檢查課室圖書。		圖書館主任 課程發展主任

	4. 持續優化危機執行政序及應變方案 - 危機小組優化執行政序及應變方案，以確保學校範圍內沒有進行政治宣傳或滋擾師生等活動。 - 已優化之執行政序及應變方案須加入《行政及教學工作指引》之「因應《香港國安法》實施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指引」中。 - 在《行政及教學工作指引》中加入以下內容： 「教師如需進行學生經驗／心聲分享的討論環節／活動，應適當地訂出學生必須遵守的規則，例如表達意見時不可含冒犯性語言、不可在活動中作政治的宣傳或表態、不可宣揚或表達仇恨及暴力等，培養學生以客觀、理性和互相尊重的態度進行討論。教師不應因個人的政治立場而影響教學，甚或誤導生及灌輸負面或錯誤的價值觀。」		危機小組 行政及教學工作指引
	5. 優化舉辦活動之機制和程序 - 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教師培訓、學生活動、參觀、邀請校外嘉賓演講、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活動主辦及協辦機構須聲明「本人及代表機構必須嚴格遵守香港國家安全法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相關維護國家安全的其他法例，在活動期間不得進行或展示任何違反上述法律的宣傳或行為。」		課外活動主任 統籌活動教師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所需資源
人事管理	1. 強化教職員聘任機制 - 校方須確保新聘任的教師，包括新入職教師及轉校教師，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合格成績，並由校長/學校行政主任檢查相關測試之正本及把副本存檔。 - 新入職教師必須在限期內完成教育局要求之國安教育相關基本培訓，包括內地考察。	恆常觀察 會議跟進 審視服務合約	校長 學校行政主任 課程發展主任
	2. 加強教職員操守 - 加強員工管理，透過全體教職員會議/文件通傳，向各級員工清楚說明學校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及期望，包括恪守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以及資助則例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及遵守法律等。 - 適時增潤校本《行政及教學工作指引》，讓教師參考遵守，並提醒教師應時刻保持專業操守。		校長 相關條例及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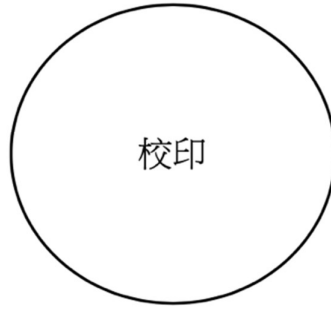
	• 透過校本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 在學年初之全體教職員會議中，所有華語教職員必須閱讀《行政及教學工作指引》之「因應《香港國安法》實施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指引」，並簽名作實。		教學及行政工作指引
	3. 優化購買服務機制和程序 • 向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專責人員，例如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師等)，列明其工作表現和操守須符合要求，及若有關人員涉及不當行為，服務供應商應作出跟進安排，例如撤換有關人員，加強防範和制止任何違反國家安全的違法活動入侵校園。另外，書商、校服供應商的合約也會列明不可違反《香港國安法》。 • 校方在簽訂外聘服務合約時，須確保相關人員，包括言語治療師，已符合《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之要求。 • 在採購\$5,000 以下物品時，負責採購之人士需確保所採購之產品沒有違反國安法，並需由批核人加簽。		校長 書記 相關科組
	4. 升掛國旗、區旗及校旗 • 由專責人員負責升掛國旗、區旗及校旗。為確保正確地升掛相關旗幟，每天會由副校長/訓導主任負責監察，並填寫《校舍安全記錄》。 • 在特別日子（如：國慶日），校方會安排專責人員回校負責升降國旗、區旗及校旗，並拍照作記錄及向副校長匯報。		副校長 《校舍安全記錄》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教職員培訓	1. 鼓勵教職員參閱教育局發出的文件，及瀏覽政府新聞處「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網頁，或其他有關政策局/部門發出的資料，加強對《香港國安法》的了解，以及獲取有關法律的最新資訊。相關資料會在工作群組發放，教職員閱讀後需透過電子表格回覆。	恆常觀察	校長
	2. 鼓勵教職員參與教育局/校外機構舉辦的培訓課程、講座或研討會等，加強教師對《基本法》、《憲法》及《香港國安法》的正確理解，以及加強他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每位教師全年最少需參加一次相關培訓課程/活動。	會議跟進	國安教育組
	3. 確保晉升教師按教育局之要求及指引，參加內地學習團，讓他們體驗國家最新之發展，以便加強培養學生國民身份認同。	活動檢討	培訓課程
	4. 加強姊妹學校間之聯繫及舉辦教師內地交流團，提升教師對國家的歷史及最新發展的認識，理解維護國家安全之重要性，加強教師之愛國情懷，增強民族自豪感、國家歸屬感和社會責任感。		內地交流團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 與 教	1. 加強課程規劃與管理 - 課程發展主任根據國家安全課程框架作整體規劃，透過全校參與、跨學科協助，以及課堂以外的學習活動，提升學生對國家民族的歸屬感，加強價值教育及強化國家安全教育。 - 由校長、課程發展主任、國安教育組及科主任，定期檢視現有之學習教材是否配合《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之要求，並監察在校內進行的所有活動都必須符合國家安全法。所有教材必須在學校檔案庫（File Bank）存檔，並由課程發展主任作定期抽查。 - 由課程發展主任監察各項評估卷及所有網上教材，包括出版商提供的網上學習教材，及教師製作之網上學習遊戲。 - 在特別日子（如：開學日、國慶日、國家憲法日、國際婦女節、勞動節、特區成立紀念）重點舉辦國家安全相關之學習活動，包括：升國旗儀式、奏唱國歌、旗下講話及於學校電子板介紹國家最新發展。 - 透過各級正向成長課及全校/早會活動，向學生灌輸正確的價值觀念(十二個重點價值)。 - 舉辦中華文化活動，加強學生對中華文化的認識及欣賞中國傳統文化，增強民族自豪感及國家歸屬感。 - 安排正規與非正規課程時留意課程或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並確保學校範圍內不得進行政治宣傳或滋擾師生等活動。	恆常觀察 會議跟進 活動檢討	校長 副校長 課程發展組 國安教育組 普通話科 常識科 音樂科 教學資源庫
	2. 與科組配合，加強學生對國歌、國旗及國徽的認識及尊重 普通話科：於學期初教授國歌歌詞及其意義，並預備國歌歌詞之海報，連同拼音，於學期初貼在每個課室內。 常識科及人文科：教授國旗及國徽之歷史背景意義、升旗禮態度及相關禮儀。 音樂科：於學期初教授國歌及介紹《我和我的祖國》和《歌唱祖國》。 升旗禮：由音樂組邀請學生到台上唱國歌，讓學生有學習模範。		
	3. 加強國安教育教學資源的管理 教材資源須來自香港特區政府認可之網站或國安法的網站和參考資料，教學設計須完整、客觀及持平。		

所有國安教材必須在學校檔案庫存檔最少兩年，並由課程發展主任作定期抽查。		
4. 規劃學生學習活動 • 每天升掛國旗及區旗。 • 每週舉行一次升旗禮，由國安教育組成員主持，並由全校教師輪流發表旗下講話。重要日子，包括：開學日、中秋節、國慶日、憲法日、全民國家安全日及特區成立紀念日，則由校長/副校長負責旗下講話。所有旗下講話內容必須於一星期交給校長/副校長審閱，並在學校檔案庫存檔最少兩年。旗下講話內容包括分享國家新近發展、中華文化、中國歷史、國歌/國旗/國徽的意義等不同題目。 • 每月兩次，由副校長帶領全校師生在升旗禮後學習八段錦，強身健體。 • 舉辦/安排參觀及交流活動，加強學生對中國發展及文化的認識，以強化學生國民身份認同。 • 舉辦/安排參與全國性活動及學生內地交流團，提升學生對國家歷史及最新發展的認識，支持及尊重國家。 • 安排嘉賓、講者及表演團體到校主持活動前，需詳細商議活動內容及程序安排，避免出現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成立學生升旗隊，加強學生對國旗和國歌的認識及學習升旗禮儀。		
5. 強調處理國家安全的議題的教學原則及態度 • 透過課程會議，向全體教師講解處理國家安全的議題的教學原則及態度。 • 須清楚提醒教師，不得向學生宣揚個人政治立場或傳達扭曲的價值觀、發表煽動性的言論、在教材/學材上滲入偏頗/欠缺事實佐證/不符課程宗旨和目標的內容或資料，甚或直接或間接鼓動或默許學生參與校外政治活動等。這些行為均有違專業操守，不可接受。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配合社會發展及《香港國安法》的實施，規劃校本訓輔政策及以正向教育的元素，協助學生建立自理能力、關顧他人、並培養學生的責任感、加強學生自我認識，建立正確價值觀，學會遵守紀律，愛護社區設施，締造和平有序的學習及生活環境，成為一個愛國的好公民。	恆常觀察 會議跟進 活動檢討	課程發展組
	2. 在學期初，向全校學生清楚說明校方對他們日常行為的基本要求；透過班級經營週之班級活動，與學生討論及落實班規及仁愛約章，幫助學生提升責任感、承擔精神和守法精神，並建立一個互相關心及支持的小社區。		國安教育組
	3. 訓育輔導組會密切注意學生的行為表現，並適時於早會時提醒全校學生遵守規則的重要性及改善未理想的行為，以達到維護國家安全的目的。		訓育輔導組
	4. 學期初由訓育輔導組舉辦風紀培訓活動及就職禮，提升學生的責任感、承擔精神及傳承關愛精神。		
	5. 安排六年級學生參與教育營活動，加強學生之生活技能、領導能力及建立良好的團隊精神。透過群體活動，培養學生自律守法、尊重他人及團結合作等良好品格。		
	6. 舉辦及參與有關國民教育及價值教育的講座及活動，加強培養學生的正確價值觀、國家觀念及國民身份認同。		
	7. 由學生支援組統籌朋輩支援活動，挑選及培訓高年級學生成為大哥哥大姐姐，學習照顧學弟學妹及溝通技巧，提升學生之關愛精神。		
	8. 制訂處理學生不當行為機制。了解學生行為問題的成因，採取合適的訓輔方案，協助違規學生改過遷善，讓學生重回正軌，重新投入學校生活，健康成長。		
家校合作	1. 透過家長電子平台，發放關於國家安全教育之資訊，讓家長認識國家安全教育，明白及支持國家安全之重要性。	家長電子平台使用情況	國安教育組
	2. 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加強家校合作，讓家長與學校攜手培養學生良好之品格，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國民和公民。	會議跟進	學生支援組
	3. 與訓育輔導組及學生支援組合作，舉辦家長教育及親子活動，協助家長建立良好親子溝通，促進子女有效學習和健康成長，從而培養正面價值觀，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並加強家長對中華文化、國情及國家安全教育的認識及認同。	活動檢討	訓育輔導組 家教會



校監簽署 : _____

校監姓名 : _____

日期 : _____